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

柞行审许发〔2024〕12号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杏坪社区新建河堤及肖台村地质灾害 防治项目增加建设内容及概算的批复

杏坪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杏坪社区新建河堤及肖台地质灾害防治项目（肖台地质灾害防治项目）增加概算的报告》（杏政发〔2023〕616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依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第二十三条、《柞水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增加建设内容为卸载清运滑坡体5694.30立方米、挡墙20米，概算中建安工程费由192.66万元增加至201.40万元，调增8.74万元（具体以县财政、审计部门审核审计确认为准），

该工程其他建设内容及概算维持原初步设计成果。

请你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投资，不得超范围建设，不得超投资建设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4年1月18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2024年1月18日印发

共印6份